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2025 年學術發展經費補助申請

- 一、 依據本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作業原則辦理。
- 二、 補助對象：本院系所。
- 三、 請欲申請舉辦 2025 年國際學術研討會、研究生論文發表或相關學術工作坊等經費補助之系所，依限於本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提案（以下兩次會議皆需提案，若第一次會議討論未通過者，不在此限）。

會議名稱	開會/提案日期	提案資料
113 學年度第 1 次 國際事務與學術 發展委員會議	開會日期： 114 年 01 月 02 日(四)12:20 提案截止： 113 年 12 月 19 日	提供約 200 字主題構想及說明、時間、舉辦形式(如：實體或線上)、合辦單位、經費初估等內容。
113 學年度第 2 次 國際事務與學術 發展委員會議	開會日期： 114 年 03 月 27 日(四)12:20 提案截止： 114 年 03 月 13 日	提供本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申請表、詳細計畫書、經費預算表(含：經費分攤及明細表)、向本學院外與校外之單位申請補助或系所編列自籌款相關證明文件。

- 四、 申請研究生論文發表會補助不須提供向本學院外與校外之單位申請補助，或系所編列自籌款相關證明文件。
- 五、 為強化與本校策略姊妹校及本院核心姊妹校之國際交流，**請系所優先考慮與下列策略姊妹校及核心姊妹校合辦國際學術活動，如：專題演講、發表論文、綜合座談、論壇...等。**

院級核心姊妹校共 2 所：日本大阪大學、韓國成均館大學。

校級策略姊妹校共 10 所：美國普渡大學、美國德州大學奧斯汀校區、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日本大阪大學、日本九州大學、韓國漢陽大

學、德國法蘭克福歌德大學、法國波爾多大學、英國格拉斯哥大學、澳大利亞昆士蘭大學。

國際處策略姊妹校網頁：<https://bds.oia.ntnu.edu.tw/bds/web/key-partners>

六、檢附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學術發展經費補助作業原則、本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申請表、提案單。

如有疑問，請洽國社院-劉珮君國際專員，分機：1149，Email：
jessicapcliu@ntnu.edu.tw。